

# 德化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## 2024年1月份责任督学督导要点

### 一、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

检查各义务教育学校是否组织认真学习研究“优质均衡发展”相关文件（教督〔2017〕6号、国教督办函〔2019〕30号及2023年版《评估认定指标审核说明》等），是否认真研究资源配置、政府保障程度、教育质量、社会认可度四个方面内容的32个指标，真正做到指标入脑入心。了解各校对照《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指标说明及评估重点》指标的自评情况、存在的指标短板及整改措施，督促学校着手落实整改。

### 二、全县各级各类学校

#### （一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。

1. 检查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放假前是否开展一次师德师风教育活动，督促教师严格执行《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，

严禁中小学校在职教师有偿补课或组织、参与校外培训、诱导学生参加校外培训等。

2. 检查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教师是否严格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教育部《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规定》，严禁教师接受家长物质馈赠，树立和维护好教师队伍良好形象。

### （二）安全管理落实情况。

1. 各级各类学校是否在放假前开展一次集中安全教育，是否定期发布安全提醒。

2. 各级各类学校是否在寒假开始前开展一次集中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宿舍、食堂操作间、功能室、处室等是否有私拉乱接电线等情况，随机检查或查看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表。

3. 已放假的学校是否加强带班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，值班人员及校（园）领导是否按时到校（园）值班，并确保联络畅通（实地检查）；是否把好进校园关，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校园。还未放假的学校是否开展每日下课5分钟安全教育（查看记录单或随机检查班级）；是否继续做好校门口在岗履职，出入校门口准入、物品核验等校园“三防建设”及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。

### （三）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和家访工作情况。

检查各校是否做好假期学生心理健康工作和布置假期教师家访工作。

请各责任督学于1月30日前完成本次督导任务，督导结束

后及时通过管理平台“常规管控”上传《整改通知书》（“检查阶段”—“新建检查结果”），并同时上传到教育云盘（“公共文件”—“教育督导室”—《整改通知书》—“2024年1月份”）指定文件夹中。

德化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 
2024年1月10日

